



Silk Road Energy Services Group Limited
絲路能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50)

本代表委任表格所代表的
股份數目 (附註1)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七日 (星期五) 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附註2)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絲路能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股份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大會主席 (附註3) 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 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七日 (星期五) 下午四時三十分假座香港告士打道166-168號信和財務大廈16樓本公司辦事處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 (及其任何續會), 及於會上代表本人/吾等及以本人/吾等的名義按下列指示行事及投票。

請於適用欄內填上「✓」號, 以示閣下的投票意願 (附註4)。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動議待新名稱被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在公司名冊內, 本公司的名稱將由「Silk Road Energy Services Group Limited 絲路能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Du Du Holdings Limited 都都控股有限公司」, 並動議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進行其全權酌情認為必要或恰當的一切行動及事宜及簽署所有文件或作出有關安排, 以促使上述更改本公司名稱生效。」		

日期: _____

簽署: (附註5) _____

附註:

- 請填上本代表委任表格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 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與所有登記於閣下名下的本公司股份有關。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倘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人士為受委代表, 請刪去「大會主席」字樣, 並在適當欄內填上閣下擬委派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任何本公司股東有權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出席及代為投票。受委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每名親自或委派代表為出席的股東應有權就該股東所持每一股份投一票。
- 注意:**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 請在「贊成」欄內填上「✓」。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 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未有任何指示, 閣下的受委代表將酌情投票或棄權。閣下的受委代表亦有權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提出而未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書面正式授權的人士簽署。倘若為公司, 則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就此獲授權的高級職員或授權人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 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倘屬聯名股東, 本公司將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靠前的聯名股東的投票 (不論親自或委派代表), 而其他聯名股東再無投票權, 就此而言, 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排名次序而定。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 (如有) 或經證明的有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 必須於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任何續會 (視情況而定) 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 (就股東特別大會而言, 即不遲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 (星期三) 下午四時三十分) 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方為有效。
-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自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指的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的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有關閣下委任受委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 (「該等用途」)。吾等可能將閣下及閣下的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轉交給為吾等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以用於該等用途, 以及轉交給其他獲法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的人士。閣下及閣下的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予以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 (私隱) 條例》條文提出, 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位於上述地址的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